

智慧財產管理執行情形報告

114/12/19
法務處





114年智慧財產管理執行情形及115年智慧財產管理計畫

114年度智慧財產管理執行情形：

一、商標管理

- 定期執行商標延展，確認商標使用單位依核准圖樣使用並保存使用紀錄。
- 公司目前已註冊登記之有效商標共13件，均列管於專用期限屆滿前依法申請展延。

二、著作權管理

- 透過契約之約定，提升著作權授權及取得之保護。
- 針對銷售廣告宣傳，透過相關權責單位審查提供意見或建議，避免侵權。

三、營業秘密管理

- 落實新進員工簽署保密承諾書，促使員工遵守相關保密規定，維護公司權益。
- 制定保密協議書，契約納入保密條款，以提升機密訊息之實質保護。

四、專利管理

- 公司目前未有取得專利權。未來如因業務營運需要而須申請專利，將依法進行專利檢索及提出專利登記策略之建議及申請，並由權責單位進行專利權維護及專利文件造冊保存。
- 使用他人專利部分，於契約規定供應商應確保得合法使用之條款，以避免侵權。

115年智慧財產管理計畫：

- 辦理智慧財產相關教育訓練或宣導，提升同仁智慧財產權利之認識及意識，強化智慧財產之管理。
- 由權責單位定期/不定期檢視更新商標使用情形，以維護公司商標權益。
- 依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，控管智慧財產之取得及使用，並避免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。



報告完畢
敬請指教